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 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Pow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07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財政年度之業績公告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該綜合業績摘錄自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已經審計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

財務及業務摘要

- 二零一五年發電量為182.48百萬兆瓦時,同比增長1.28%;上網電量為170.92百萬兆瓦時,比二零一四年度增長約1.29%;
- 二零一五年營業額約為人民幣667.89億元,比二零一四年度減少約1.46%;
- 二零一五年實現本公司股東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利潤約人民幣73.29 億元,比二零一四年度增長約23.00%;
- 二零一五年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0.802元,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300元(含税)(以總股本9,862,976,653股為基數),合計人民幣2,958,892,996元(含税),佔二零一五年實現的本公司股東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利潤約40%。

法定公積金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最少須要撥出按中國會計法規釐定的稅後利潤的10%(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作為法定公積金,直至公積金的結餘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撥入法定公積金款項必須在向股東分派股息前轉撥。法定公積金可以用作彌補以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也可以透過按股東現時的持股比例向其發行新股或透過增加股東目前所持股份的面值而轉為股本,惟發行新股後的結餘不可少於註冊股本的25%。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決議分配按中國會計法規釐定的稅後年度利潤的10%,人民幣691,15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20,173,000元)至法定公積金。

股息

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通過的決議,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300元(含税)(以總股本9,862,976,653股為基數),合計人民幣2,958,892,996元(含税),佔二零一五年實現的本公司股東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利潤約40%。該派發股息的建議有待於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經由股東批准。

本集團主要現有資產情況

本集團為中國最大型的綜合性能源公司之一,其主要業務為建設、經營電廠,包括大型高效的燃煤燃氣發電機組及多項可再生能源項目。本集團發電資產遍佈全國十三個省、自治區及直轄市,地理位置優越,主要處於電力負荷中心或煤礦區域附近。本集團產業鏈相對完善,煤礦資產遍佈山西、內蒙古、山東、四川、寧夏和安徽等地,擁有煤炭資源約22億噸。

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團已投入運行的控股發電廠共計57家,控股總裝機容量為46,108.7兆瓦,其中燃煤及燃氣發電控股總裝機容量共計41,236.5兆瓦,水電、風電、太陽能發電等可再生能源發電控股總裝機容量共計4,872.2兆瓦。詳細情況如下:

(1) 控股燃煤及燃氣發電機組詳細情況如下:

			本公司	
	發電廠/公司名稱	裝機容量	擁有權益	機組構成
		(兆瓦)		
				n. — n. —
1	鄒縣發電廠	2,575	100%	1 x 635 兆 瓦+1 x 600 兆 瓦
	Land to the second of			+4 x 335 兆 瓦
2	十里泉發電廠	800	100%	2 x 330兆瓦+1 x 140兆瓦
3	萊城發電廠	1,200	100%	4 x 300 兆 瓦
4	朔州熱電分公司	700	100%	2 x 350兆瓦
5	華電鄒縣發電有限公司(「鄒縣公司」)	2,000	69%	2 x 1,000兆瓦
6	華電萊州發電有限公司(「萊州公司」)	2,000	75%	2 x 1,000 兆 瓦
7	華電潍坊發電有限公司(「 潍坊公司 」)	2,000	45%	2 x 670兆瓦+2 x 330兆瓦
8	華電青島發電有限公司(「 青島公司 」)	1,220	55%	1 x 320兆瓦+3 x 300兆瓦
9	華電淄博熱電有限公司(「淄博公司」)	950	100%	2 x 330 兆 瓦 +2 x 145 兆 瓦
10	華電章丘發電有限公司(「 章丘公司 」)	925	87.5%	1x 335 兆 瓦+1 x 300 兆 瓦
				+2 x 145兆瓦
11	華電滕州新源熱電有限公司(「滕州公司」)	930	93.257%	2 x 315 兆 瓦 +2 x 150 兆 瓦
12	華電龍口發電股份有限公司(「龍口公司」)	880	84.31%	4 x 220 兆 瓦
13	華電寧夏靈武發電有限公司(「靈武公司」)	3,320	65%	2 x 1,060 兆 瓦 +2 x 600 兆 瓦
14	寧夏中寧發電有限責任公司(「中寧公司」)	660	50%	2 x 330 兆 瓦
15	四川廣安發電有限責任公司(「廣安公司」)	2,400	80%	2 x 600兆瓦+4 x 300兆瓦
16	華電新鄉發電有限公司(「新鄉公司」)	1,320	90%	2 x 660兆瓦
17	華電漯河發電有限公司(「 漯河公司 」)	660	75%	2 x 330 兆 瓦
18	華電渠東發電有限公司(「渠東公司」)	660	90%	2 x 330兆瓦
19	安徽華電宿州發電有限公司(「宿州公司」)	1,260	97%	2 x 630兆瓦
20	安徽華電蕪湖發電有限公司(「蕪湖公司」)	1,320	65%	2 x 660兆瓦
21	安徽華電六安電廠有限公司(「六安公司」)	1,320	95%	2 x 660兆瓦
22	杭州華電半山發電有限公司(「杭州半山公司」)	2,545	64%	3 x 415 兆 瓦+3 x 390 兆 瓦
				+1 x 130兆瓦

	發電廠/公司名稱	装機容量 (兆瓦)	本公司擁有權益	機組構成
23	杭州華電下沙熱電有限公司(「下沙公司」)	246	56%	1 x 88兆瓦+2 x 79兆瓦
24	杭州華電江東熱電有限公司(「江東公司」)	960.5	70%	2 x 480.25 兆 瓦
25	華電浙江龍游熱電有限公司(「龍游公司」)	405	100%	2 x 127.6兆瓦+1 x 130.3兆瓦
				+1 x 19.5兆瓦
26	河北華電石家莊熱電有限公司	475	82%	2 x 200兆瓦+3 x 25兆瓦
	(「石家莊熱電公司」)			
27	河北華電石家莊裕華熱電有限公司	600	100%	2 x 300 兆 瓦
	(「裕華公司」)			
28	河北華電石家莊鹿華熱電有限公司	660	90%	2 x 330兆瓦
	(「鹿華公司」)			
29	河北華瑞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1,544.36	100%	-
	(「華瑞公司」) <i>(註1)</i>			
30	韶關市坪石發電廠有限公司(B廠)	725	100%	2 x 300 兆 瓦+1 x 125 兆 瓦
	(「坪石發電公司」)			
31	天津華電福源熱電有限公司	400	100%	2 x 200 兆 瓦
	(「福源熱電公司」)			
32	華電湖北發電有限公司(「湖北公司」)(註2)	5,120	82.56%	2 x 680兆瓦+2 x 640兆瓦
				+6 x 330兆瓦+1 x 300兆瓦
				+1 x 200兆瓦

註1:於本公告日,本公司持有華瑞公司的權益裝機容量為1,544.36兆瓦。華瑞公司的全資 附屬公司-河北華電蔚州風電有限公司的風電裝機容量為99兆瓦。

註2:本公司收購湖北公司82.5627%的股權,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完成股權交割,並列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內。湖北公司裝機構成詳細情況如下:

發電企業	裝機容量 (兆瓦)	湖北公司持股比例	機組構成
華電湖北發電有限公司黃石熱電廠			
(「黄石熱電廠」)	530	100%	1x 330兆瓦+1 x 200兆瓦
湖北西塞山發電有限公司	660	50%	2x 330兆瓦
湖北華電西塞山發電有限公司			
(「華電西塞山發電公司」)	1,360	50%	2 x 680兆瓦
			2 x 640兆瓦+3 x 330兆瓦
湖北華電襄陽發電有限公司	2,570	60.10%	+1 x 300兆瓦

(2) 控股可再生能源發電機組詳細情況如下:

			本公司	
	發 電 廠 / 公 司 名 稱	裝機容量	擁有權益	機組構成
		(兆瓦)		
1	華電宿州生物質能發電有限公司	25	78%	2 x 12.5兆瓦
	(「宿州生物質能公司」)			
2	四川華電瀘定水電有限公司	920	100%	4 x 230兆瓦
	(「瀘定水電公司」)			
3	四川華電雜谷腦水電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591	64%	3 x 65 兆 瓦+3 x 56 兆 瓦
	(「雜谷腦水電公司」)			+3 x 46兆瓦+3 x 30兆瓦
4	理縣星河甘堡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34	100%	4 x 8.5 兆 瓦
	(「甘堡公司」)			
5	理縣星河電力有限責任公司(「理縣公司」)	33	100%	3 x 11 兆 瓦
6	四川涼山水洛河電力開發有限公司	324	57%	3 x 70 兆 瓦 +3 x 38 兆 瓦
	(「水洛河公司」)			
7	河北華電混合蓄能水電有限公司	57	100%	1 x 16兆瓦+2 x 15兆瓦
	(「河北水電公司」)			+1 x 11 兆 瓦
8	華電內蒙古開魯風電有限公司	399	100%	262 x 1.5 兆 瓦 +2 x 3 兆 瓦
	(「開魯風電公司」)			
9	華電科左中旗風電有限公司	49.5	100%	33 x 1.5 兆 瓦
	(「科左中旗風電公司」)			
10	華電國際寧夏新能源發電有限公司	1,262	100%	123 x 2兆瓦+664x 1.5兆瓦
	([寧夏新能源公司])	, .		+20 x 1 兆 瓦

			本公司	
	發電廠/公司名稱	裝機容量	擁有權益	機組構成
		(兆瓦)		
11	河北華電沽源風電有限公司	270.5	100%	167 x 1.5 兆 瓦+20 兆 瓦
	(「沽源風電公司」)			
12	河北華電康保風電有限公司	129	100%	48 x 2 兆 瓦 +2 x 1.5 兆 瓦
	(「康保風電公司」)			+30兆瓦
13	國投張家口風電有限公司	100.5	100%	67 x 1.5 兆 瓦
	(「張家口風電公司」)			
14	華電萊州風電有限公司(「萊州風電公司」)	40.5	55%	27 x 1.5 兆 瓦
15	華電萊州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48	100%	24 x 2 兆 瓦
	(「萊州風力公司」)			
16	華電萊州風能發電有限公司	99.6	55%	48x 2兆 瓦+2x 1.8兆 瓦
	(「萊州風能公司」)			
17	華電昌邑風電有限公司(「昌邑風電公司」)	49.5	100%	33 x 1.5 兆 瓦
18	華電淄博風電有限公司(「淄博風電公司」)	48	100%	24 x 2 兆 瓦
19	華電龍口風電有限公司(「龍口風電公司」)	49.5	65%	23 x 1.5 兆 瓦 +6 x 2.5 兆 瓦
20	華電棗莊新能源發電有限公司	50	100%	25 x 2兆瓦
	(「棗莊新能源公司」)			
21	華電肥城新能源發電有限公司	99.8	100%	48 x 2 兆 瓦 + 2 x 1.9 兆 瓦
	(「肥城新能源公司」)			
22	華電萊西新能源發電有限公司	49.8	100%	24 x 2 兆 瓦 + 1 x 1.8 兆 瓦
	(「萊西新能源公司」)			
23	龍口東宜風電有限公司	30	100%	20 x 1.5 兆 瓦
	(「龍口東宜風電公司」)			
24	華電寧夏寧東尚德太陽能發電有限公司	10	60%	10 x 1 兆 瓦
	(「尚徳太陽能公司」)			
25	華電張家口塞北新能源發電有限公司	4	100%	4 x 1 兆 瓦
	(「張家口塞北新能源公司」)			

業務回顧

(1) 發電生產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控股發電裝機容量為45,775.3兆瓦。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完成發電量182.48百萬兆瓦時,同比增長1.28%;完成上網電量170.92百萬兆瓦時,同比增長1.29%。本集團發電機組設備的利用小時為4,426小時,其中燃煤發電機組利用小時完成4,915小時,供電煤耗為303.37克/千瓦時,遠低於全國平均水平。

(2) 營業額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全年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667.89億元,比二零一四年度減少約1.46%;其中售電收入約為人民幣621.78億元,比二零一四年度減少約2.48%;售熱收入約為人民幣32.80億元,比二零一四年度增長約9.75%;售煤收入約為人民幣13.31億元,比二零一四年度增長約29.05%。

(3) 利潤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營業利潤約為人民幣179.88億元,比二零一四年度增長約22.17%,主要原因是煤炭價格的下降及裝機規模的增長。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股東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利潤約為人民幣73.29億元,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802元。

(4) 新增加機組的裝機容量:

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本公告日,本集團新增8,330.9兆瓦發電機組(註):

項目	裝 機 類 型	容量 (兆 瓦)
湖朔江龍寧萊昌淄龍康棗肥萊龍寧康沽北州東游夏州邑博口保莊城西口夏保源公熱公公新風風風風新新新東新風風公熱公公新風風風風新新新東新風風公公公公公派源源風源公公司司司公司司司公司司公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	燃燃燃燃風風風風風風風風風風陽陽陽煤煤氣氣力力力力力力力力力力力力力能能能以以大氣氣氣力力力力力力力力力力的能能能能發發發發發發發發發發發發發發發發發發發發發發	5,120 700 960.5 405 595.5 49.8 49.5 48 49.5 50 99.8 49.8 30 20 30
張家口塞北新能源公司	太陽能發電	4
合計		8,330.9

註:包括萊州風能公司、棗莊新能源公司、肥城新能源公司、萊西新能源公司和龍口東 宜風電公司的合計279.4兆瓦風力發電機組以及康保風電公司、沽源風電公司和張 家口塞北新能源公司的合計54兆瓦太陽能發電機組為二零一六年內新投入商業運 營的機組。

(5) 核准及在建項目:

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團主要已獲得國家或地方政府有關部門核准及在建的機組如下:

序號 核准及在建機組

計劃裝機容量

1	重慶奉節項目	兩台600兆瓦機組
2	十里泉發電廠擴建項目	兩台660兆瓦級機組
3	萊州公司二期項目	兩台1,000兆瓦機組
4	寧夏永利項目	兩台660兆瓦機組
5	蕪湖公司二期項目	一台1,000兆瓦機組
6	廣東汕頭項目	兩台600兆瓦機組
7	湖北公司江陵項目	兩台660兆瓦機組
8	廣東南雄項目	兩台350兆瓦熱電聯產機組
9	天津華電南疆熱電有限公司(「南疆公司」)項目	900兆瓦燃氣機組
10	深圳華電坪山分佈式能源項目	三台100兆瓦級燃氣機組
11	石家莊熱電公司天然氣熱電聯產項目	兩台400兆瓦燃氣機組
12	廣東順德西部生態產業園分佈式能源項目	三台59兆瓦燃氣機組
13	廣東佛山三水工業園天然氣發電項目	三台59兆瓦燃氣機組
14	天津濱海新區文化中心分佈式能源項目	三台2兆瓦燃氣機組
15	水洛河公司項目	492兆瓦水電機組
16	寧夏新能源公司項目	149.5 兆 瓦 風 電 機 組
17	萊州風力公司金城風電二期項目	48兆瓦風電機組
18	華電徐聞風電有限公司項目	99兆瓦風電機組
19	華電夏縣風電有限公司瑶台山項目	100兆瓦風電機組
20	內蒙古商都西井子一期風電項目	49.5兆瓦風電機組
21	淄博沂源徐家莊風電項目	48兆瓦風電機組
22	淄博風電公司昆侖風電場項目	49.8兆瓦風電機組
23	昌邑風電公司二期項目	48兆瓦風電機組
24	肥城新能源公司虎門風電場項目	49.9兆瓦風電機組
25	龍口風電公司二期項目	49.8 兆 瓦 風 電 機 組
26	內蒙古翁牛特旗高家梁風電場項目	49.5兆瓦風電機組

序號 核准及在建機組

計劃裝機容量

27	內蒙古呼倫貝爾錫尼河分散式接入風電項目	20兆瓦風電機組
28	陝西咸陽土橋風電場項目	50兆瓦風電機組
29	山西晉城澤州風電項目	98兆瓦風電機組
30	華電台兒莊太陽能發電項目	10兆瓦太陽能發電機組
31	河北沽源元寶山太陽能發電項目	20兆瓦太陽能發電機組
32	華電章丘相公莊太陽能發電項目	10兆瓦太陽能發電機組

33 肥城新能源公司太陽能發電項目

34 棗莊新能源公司文峰山太陽能發電項目

54 東江 机 化 你 公 凡 入 峄 山 从 꼥 化 贸 电 识

35 湖北隨縣太陽能發電項目

14 001 NV F

20兆瓦太陽能發電機組

50兆瓦太陽能發電級組

150兆瓦太陽能發電機組

合計

14,081兆瓦

業務展望

(1) 行業競爭格局和發展趨勢

二零一六年,是我國「十三五」發展規劃(「十三五」)的開局之年,是新一輪電力體制改革元年。二零一六年,我國經濟仍將總體保持平穩,國內生產總值(「GDP」)增速預計在6.5%到7%。當前和今後一段時期,我國經濟社會發展進入增速換擋、結構調整、增長動力轉換的新常態。國家將加強重大民生政策的實施,穩步推進社會事業重要領域改革,必將激發國民經濟發展的動力和活力,同時國家大力推進「一帶一路」的建設,本公司相信必將使能源企業從中受益。

從發電行業看,經濟增速下降和結構優化導致電力彈性系數下降,電力需求增長放緩,發電利用小時將會呈現下降趨勢,電量仍將繼續保持低位增長。新一輪電力體制改革正式開啟,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能源局正式公佈了六大電力體制改革配套文件,在電力市場建設、輸配電價改革、售電側改革、電力交易機構組建和規範運行、發電計劃改革以及燃煤自備電廠監管等方面都給出了較為明確的指導意見。新增配電市場和售電側市場放開,在給本公司提供新的產業發展機遇的同時,也將驅動行業競爭格局效開,在給本公司提供新的產業發展機遇的同時,也將驅動行業競爭格局發生演變,推動產業鏈重心後移,廉價可靠的電力及客戶資源將成為發電企業競爭力的核心要素,競爭格局也將由過去以規模發展為重心的外延式競爭,轉變為以低成本為核心的內涵和結構調整發展並重的深層次全面競爭格局。

從煤炭行業看,在經濟增長速度放緩和環保剛性約束等多重因素影響下,煤炭需求低迷,供給總量寬鬆,結構性過剩的態勢短期內不會發生根本性改變,電煤價格仍將保持低位運行。同時,政府的干預及煤炭行業自身去產能、限產自救等措施的實施,使煤炭價格進一步下跌的空間有限。

從資金市場看,中國人民銀行在二零一五年連續降准、降息的影響將在二零一六年繼續釋放,融資環境相對寬鬆,資金成本仍處於下降通道,國家將繼續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本公司預計未來的融資環境不會太緊,融資成本將進一步下降。

(2) 本集團發展戰略

認真貫徹落實國家能源戰略和「十三五」發展規劃,適應新的能源發展和市場趨勢,以調結構、提效益為中心,堅持創新發展、協調發展、綠色發展,努力提升發展質量、經濟效益和企業形象,全面建成具有較強競爭力的綜合性能源公司。第一、在發展方面要從發展方向、發展渠道、發展方式和發展節奏等方面認真做好項目投資效益分析,嚴防發展風險。第二、在經營上更加注重內涵競爭力提升,消除競爭短板,推進低成本戰略,大力拓展市場營銷。第三、在管理上要更加注重改革創新,構建以市場為導向的管控體系,努力把市場營銷培育成最具相對競爭力的核心之一,全面提升精益化管理水平,增強穩定運營能力。第四、堅持人才強企戰略,全面提升員工隊伍素質,為企業「十三五」發展提供人才支撐。

(3)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經營計劃

在外部條件不發生較大變化的情況下,二零一六年本公司預計力爭完成發電量約1,820億千瓦時左右,發電設備利用小時預期將有所下降。根據各項目的實際進展情況,本公司計劃二零一六年將投入人民幣145億元,用於電源項目基建、煤礦項目基建、熱網及其他項目、參股項目注資等目的,投入人民幣45億元用於環保和節能技術改造項目。

為 完 成 上 述 目 標,本公司將主要抓好以下幾項工作:

第一、全面加強經營管控,保持良好的盈利水平。提高競爭意識,主動參與市場交易機構的組建,參與規則制定;繼續開展電量結構的優化,提高整體發電效益。進一步加強燃料管控,充分發揮規模採購優勢,科學制定採購策略,合理把握採購時機,降低燃料採購成本;同時注重摻配摻燒技術,推進燃煤結構性降價。抓住資金市場相對寬鬆的有利時機,綜合運用多種融資工具,調整優化信貸和融資結構,控制資金存量,提高資金利用效率,降低融資成本。

第二、持續優化調整結構,全面提升發展質量。對於已核准的在建項目要抓好各階段設計優化,加強設計、招標、合同、結算的全過程管理,優化設計方案,控制好投資和造價。抓好配套工程建設,落實送出等外圍配套設施與主體工程同步規劃設計、同步開工建設。在建項目要把好工程質量關、安全關,控制好概算,不搶工期、不搶時間,努力打造「精品」工程。同時要全面分析各區域發展空間和發展環境,科學編製本公司的發展規劃。

第三、務實安全生產基礎,提升本質安全水平。認真落實各級安全生產責任制,牢固樹立安全紅線意識,要加大不安全事件責任追究、考核力度,確保安全生產可控在控,確保本質安全。加快實施超低排放改造工程,確保環保設施高效運行、達標排放。同時,全面深化節能管理,按照國家節能升級改造要求,推進本公司能耗指標持續優化。

第四、始終堅持依法治企、全力推進規範運作。依法治企、依法經營、規範運作,提升全員法律素養,提升法律責任和業務流程的融合度,規避因流程設計漏洞帶來的法律風險,有效規避企業風險。深入推進風險管控,健全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堅持事前預防與事中控制相結合,有效規避各類風險。

第五、堅持以人為本,全面提升人力資源管理水平。建立一支結構合理、 素質優良的員工隊伍,不斷強化對核心人才的培養和激勵,為企業發展提供堅強的人才保障。

(4) 可能面對的風險及對策

1. 市場環境變化帶來的經營和發展風險

二零一六年中國經濟總體保持平穩,但下行壓力較大。隨着經濟增長速度的放緩,電力需求低速增長將成為新常態,在新投產機組增長超過電力需求增長的背景下,發電產能有過剩的風險、發電設備利用小時將會有下降的風險。

新一輪電力體制改革正式開啟,隨着改革的推進,發電企業所面臨的市場競爭將更加激烈,新的電力市場競爭將是資產結構、成本、可靠性等多方位的競爭,市場營銷模式也將出現重大變化,這些都將對本公司未來的經營和發展產生重大影響。

在 國 家 深 化 電 力 體 制 改 革 的 大 背 景 下 , 電 價 市 場 化 改 革 的 預 期 已 經 凸 顯 , 電 價 有 下 降 的 風 險 。

自二零一二年以來,煤價持續快速下降,國內煤炭企業已出現大面積虧損,政府的干預及行業自身去產能、限產自救等措施的實施,使煤價進一步下降的空間有限。

面對上述風險,在未來的經營和發展過程中,本公司將要牢牢把握行業景氣的有利時機,全力爭取電量,提高市場佔有率,確保利用小時達到、超過[三同]水平。樹立憂患意識、危機意識,持續提升盈利水平和抗風險能力,為本公司後續發展和應對未來市場變化奠定堅實基礎。在優化電源結構、降低能耗水平、提高機組可靠性、加強營銷機制改革等方面持續努力,爭取在電力體制改革中贏得先機。把握電源發展的新形勢、新機遇,把項目儲備優勢轉化為科學發展優勢,同時轉變公司的發展模式,由自主發展為主轉向自主發展與收購母公司資產良性互動並重的方式。有力推動本公司的持續發展,全面提升上市公司價值創造水平。

2. 環保風險

現在,環境承載能力已經達到或接近極限,人們對清潔環境的需求越來越迫切,《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環境保護法」)重點治理大氣霧霾,堅持源頭嚴防、過程嚴管、後果嚴懲,對環保違法實行「零容忍」。對發電行業來講,環保投入將進一步加大,環保設施運行面臨着嚴格的監管要求。

對此,本公司將從企業生存和發展的高度,把環保工作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來抓,嚴格落實環境保護法的要求,加快實施超低排放改造工程,抓好環保指標監管,規範環保設施運維管理,提高環保設施投運率和效率,確保高效運行和達標排放。堅持安全可靠、技術成熟、經濟合理的原則,不斷優化、細化技改路線,持續推進環保技改的實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 宏觀經濟與電力需求

據有關資料統計,初步核算,二零一五年GDP為人民幣676,708億元,按可比價格計算,同比增長6.9%。全社會用電總計55,500億千瓦時,同比增長0.5%,增速同比回落了3.3個百分點。其中,第一產業用電量為1,020億千瓦時,同比增長2.5%;第二產業用電量為40,046億千瓦時,同比下降1.4%;第三產業用電量為7,158億千瓦時,同比增長7.5%;城鄉居民生活用電量為7,276億千瓦時,同比增長5.0%。

(2) 營業額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強化管理,積極爭取電量計劃,做好優化調度,全年上網電量為170.92百萬兆瓦時,比二零一四年度增長約1.29%;全年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667.89億元,比二零一四年度減少約1.46%。營業額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燃煤機組發電利用小時下降及上網電價下調。

(3) 主要經營費用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經營費用約為人民幣488.01億元,比二零一四年減少約8.02%,具體情況如下:

燃料費用是本集團最主要的經營費用,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燃料成本約為人民幣256.40億元,比二零一四年減少約21.82%,燃料成本佔本集團經營費用約52.54%,同比下降約9.27個百分點。本集團入爐標煤單價同比下降21.89%。

-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煤炭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2.58億元,比二零一四年增長約77.93%,主要原因是新收購單位增加。
-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折舊及攤銷費用約為人民幣92.29億元,比二零一四年增長約14.42%,主要原因是新機組投產及技改轉資增加。
-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維護、保養及檢查費用約為人民幣30.90億元,比二零一四年增長約8.92%,主要原因是新收購單位及新機組投產增加。
-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42.61億元,比二零一四年增長約14.20%,主要原因是新收購單位及員工工資水平提高。
-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35.96億元,比二零一四年增長約6.37%,主要原因是新收購單位及資產減值增加。
-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營業税金及附加約為人民幣6.15億元,比二零一四年增長約27.68%,主要是煤價降低導致進項税抵扣減少的影響。

(4) 投資收益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投資收益約為人民幣56.41百萬元,比二零一四年減少約66.27%,主要原因是二零一四年處置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產生收益。

(5)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其他收益淨額約為淨損失人民幣1.86億元,比二零一四年減少損失約43.03%,主要原因是資產處置損失減少。

(6) 應佔聯營及合營公司利潤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應佔聯營及合營公司利潤約為人民幣3.18億元,比二零一四年減少約55.46%,主要原因是參股煤礦虧損加大。

(7)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58.50億元,比二零一四年減少約7.41%,主要原因是本集團資金成本率降低及帶息負債減少的影響。

(8) 所得税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所得税費用約為人民幣31.58億元,比二零一四年增加約63.08%,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利潤增加的影響。

(9) 資產質押與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青島公司、淄博風電公司、昌邑風電公司、張家口風電公司、廣安公司、靈武公司、宿州公司、瀘定水電公司、蕪湖公司、杭州半山公司、雜谷腦水電公司、中寧公司、水洛河公司、寧夏新能源公司、萊州風能公司、華電西塞山發電公司、湖北江陵發電有限公司和黃石熱電廠為取得借款約人民幣206.98億元,將其電費收費權或售電應收賬款質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坪石發電公司、水洛河公司和山西茂華能源投資有限公司為取得借款約人民幣30.88億元,將其發電機組及相關設備、土地使用權及採礦權抵押。

(10) 債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借款金額約為人民幣849.55億元,其中美元借款約為1.12億美元,歐元借款約為0.19億歐元,負債佔資產比率為72.35%,比二零一四年度下降約4.91個百分點。本集團借款中主要為浮動利率借款。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約為人民幣211.24億元,一年後到期的長期借款約為人民幣638.31億元。本集團的應付短期融資券和超短期融資券年末餘額約為人民幣157.56億元,中期票據(含一年內到期)和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含一年內到期)餘額約為人民幣140.55億元。本集團的應付融資租賃承擔年末餘額為人民幣34.96億元,較上年增加人民幣4.23億元,增幅為13.78%。

(11)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廣安公司向廣安公司的一家聯營公司四川華鎣山龍灘煤電有限責任公司(「龍灘公司」)提供銀行借款的擔保約為人民幣0.70億元。除上述擔保之外,本集團無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12) 預計負債

預計負債代表了本集團依據行業慣例和歷史經驗對因礦坑棄置及環境清理支出所帶來的負債和修復成本的最佳估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預計負債餘額約為人民幣0.93億元。

(13) 現金流量分析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232.06億元, 比二零一四年增加約人民幣62.03億元,變動主要原因是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煤炭採購價格下降的影響;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 161.86億元,比二零一四年減少約人民幣23.93億元,變動主要原因是二零 一五年本集團分紅收益增加及基建工程支出減少的綜合影響;來自籌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29.88億元,而二零一四年籌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38.60億元,變動約為68.48億元,變動主要原因是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歸還到期債券和銀行借款增加,同時提高分紅支出的綜合影響。

(14) 減值損失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減值損失約為人民幣16.89億元,主要是本集團下屬煤礦資產計提資產減值。

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基於謹慎性原則,依據充分, 公允的反映了本集團的資產狀況,同意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重大事項

(1) 完成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非公開發行A股事項」)及中國華電集團公司(「中國華電」)認購A股股票(「A股認購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八日,本公司完成非公開發行A股事項。本公司按人民幣每股6.77元的價格向十名投資者配售共1,055,686,853股A股。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華電已認購211,137,371股A股。非公開發行A股事項完成後,本公司的股份總數由8,807,289,800股增加至9,862,976,653股。

自非公開發行A股事項所募集的資金總額約為人民幣7,147百萬元,淨額約為人民幣7,05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次募集資金已按照計劃使用約人民幣37.69億元,用於重慶奉節項目和十里泉電廠擴建項目,以及補充本公司的流動現金。

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五年二月 十三日、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二零一五年八月七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九 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的通函。

(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調任及變更

根據法律法規等有關規定,陳斌先生已獲調任為董事會執行董事(原為非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和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第七屆第七次董事會議結束後生效,陳斌先生的執行董事任期至第七屆董事會屆滿時止。陳建華先生因工作原因,已辭任本公司總經理及授權代表職位,且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起獲調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原為執行董事),任期至第七屆董事會屆滿時止。

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的公告。

鑑於陳殿禄先生已達退休年齡,已辭去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副董事長職位,根據法律法規等有關規定,張科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召開的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至第七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時止,而非執行董事王映黎女士則獲委任為本公司副董事長,任期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第七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結束時起至第七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相關規定的要求,獨立董事連任時間不得超過六年。三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躍生先生、寧繼鳴先生和楊金觀先生任職滿六年,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將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大樹先生、魏建先生和宗文龍先生已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任期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至第七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因個人工作需要,魏建先生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申請辭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同時辭去其兼任的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和審計委員會委員的職務,將自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日起生效。

根據法律、法規及規例的有關規定,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本公司增加兩名獨立監事,即李景華先生和查劍秋先生,各自任期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至第七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根據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本公司員工選舉魏愛雲女士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五日起至第七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因個人工作需要,李景華先生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辭去本公司獨立監事職務。

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3) 收購湖北公司股權(「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與中國華電簽署《關於華電湖北發電有限公司82.5627%股權之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中國華電有條件同意出售及本公司同意購買湖北公司82.5627%的股權,收購價約為人民幣38.45億元,由本公司以其自有資金以現金支付。該交易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經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完成股權交割,並將湖北公司列入本集團財務報表範圍。按照股權轉讓協議中的有關規定,湖北公司經審計的交割日淨資產與厘定收購價時已考慮的相應評

估值的差額由中國華電享有或承擔,由於湖北公司交割日審計淨資產增加約人民幣3.59億元,收購價相應增加約人民幣2.96億元,調整後的收購價約為人民幣41.41億元。中國華電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故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中國華電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完成股權交割後,湖北公司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以下交易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 (i) 本集團與中國華電及其聯繫人之間有關相互供應煤炭、設備及其他 雜項及相關服務的現有持續關連交易構成中國華電與本公司於二零 一四年十一月六日訂立的煤炭、設備及服務採購(供應)框架協議項下 的持續關連交易;
- (ii) 本集團與中國華電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華電財務**」)之間有關提供金融服務的持續交易構成華電財務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六日訂立的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與華電財務訂立金融服務協議補充協議,現有年度上限增至人民幣75億元;
- (iii) 湖北華電襄陽發電有限公司(「襄陽發電」)(湖北公司的附屬公司)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由於陝西煤業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陝西煤業化工集團」)為襄陽發電的主要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陝西煤業化工集團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由於陝西省煤炭運銷(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陝西煤炭運銷」)為陝西煤業化工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陝西煤炭運銷亦於湖北公司收購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及陝西煤炭運銷訂立陝西煤炭採購框架協議。陝西煤炭運銷與本集團之間的有關陝西煤炭採購框架協議項下煤炭供應的持續交易於湖北公司收購事項完成後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六日、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的通函。

(4)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召開二零一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大會審議批准了本公司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事項及A股認購事項的相關議 案。

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的二零一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召開二零一五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大會審議批准了本公司與中國華電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收購事項及交易;審議及批准因訂立該協議,本公司與華電財務訂立《金融服務協議之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連同上限增額。

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二零一五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召開二零一五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大會審議及批准了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及本公司與中國華電訂立《煤炭、設備及服務採購(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連同其各自的年度上限。

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二零一五年第三次 臨時 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

(5) 修訂《公司章程》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召開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了對《公司章程》中部分法律法規頒佈時間的修訂;並根據發起人股東名稱變更情況和工商部門要求對發起人名稱等內容進行修訂,以適應國家法律法規不時修訂要求,提高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水平。

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二十八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的通函及經修訂的《公司章程》。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悉,以下為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行政總裁或高級管理人員,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視乎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的規定向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披露其於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或其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當時任何類別已發行股本中持有5%或以上權益的人士,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其他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A股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H股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總數的百分比	總數的百分比	總數的百分比
中國華電	A股	4,534,199,224(L)	45.97%	55.66%	-
	H股	85,862,000(L) (註)	0.87%	_	5.00%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 有限公司	A股	800,766,729(L)	8.12%	9.83%	-
JPMorgan Chase & Co.	H股	155,089,026(L)	1.57%	_	9.03%
		2,160,000(S)	0.02%	-	0.13%
		68,624,737(P)	0.70%	-	4.00%
AllianceBernstein L.P.	H股	120,800,570(L)	1.22%	_	7.03%
Morgan Stanley	H股	90,334,070(L)	0.92%	_	5.26%
		7,069,683(S)	0.07%	_	0.41%
BlackRock, Inc.	H股	89,314,960(L)	0.91%	_	5.20%

⁽L) = 好 倉

註: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悉或獲知而了解,該85,862,000股H股是由中國華電全資附屬公司中國華電香港有限公司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通過由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直接持有。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非本公司董事、監事、行政總裁或高級管理人員)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並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

⁽S)=淡 倉

⁽P)=可供借出的股份

董事、監事、行政總裁或高級管理人員的證券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本公司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在本公司 所持本公司

姓名 擔任的職務 A股股數個人權益 所持A股身份

苟偉 非執行董事 10,000(註) 實益擁有人

註: 佔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A股总數的約0.0001%。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監事、行政總裁或高級管理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在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證(視情況而定)中擁有任何(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的規定需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些章節的規定而被視為或當作這些本公司董事、監事、行政總裁或高級管理人員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於本公司保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就此而言須被視為按適用於本公司董事的相同程度適用於本公司監事)。

本期間,本公司已按《標準守則》相同的條款採納有關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本公司董事仔細查詢後,本公司理解其所有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所需準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文件:

- 1. 公司章程;
- 2. 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及監事會議事規則(現為公司章程的一部分);
- 3. 公司董事會審核(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工作細則;
- 4. 獨立董事工作制度;
- 5. 董事會秘書工作制度;
- 6. 總經理工作條例;
- 7. 公司投資項目議事規則;
- 8. 公司募集資金管理辦法;
- 9. 公司對外擔保管理辦法;
- 10.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11. 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及實施細則;
- 12. 公司董(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守則;
- 13. 公司員工買賣本公司證券守則;
- 14. 董事會事務管理辦法;
- 15.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年報工作規程;
- 16. 獨立董事年報工作制度;
- 17. 關連交易管理辦法;及
- 18. 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辦法。

董事會恪守公司管治原則,以求達致穩健管理及為股東增值。該等原則重視透明度、問責性及獨立性。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守則文件下的有關規定和本公司實務情況,認為本公司本期間的企業管治水平已達到《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下守則條文的要求,無與該等條文偏離的地方。在某些方面,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守則比《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更為嚴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比守則條文更為嚴格的主要方面包括:

- 本公司已經為董事及監事制訂了《華電國際董(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守則》,同時還為全體員工制訂了《華電國際員工買賣本公司證券守則》。這些規定並不比《標準守則》寬鬆。
- 一 除了審核(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之外,本公司設立了戰略委員會,並制訂了《戰略委員會工作細則》。
- 於二零一五年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共召開八次董事會會議。
- 一 審核(審計)委員會共有五名成員,其中兩名為非執行董事,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託存款及逾期定期存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放於財務機構或其他方的存款並沒有任何委託或信託存款或本集團在到期時未能收回的任何重大定期存款。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五年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均沒有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 其已發行證券」一詞的含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1條)。

審核(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二零一五年之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政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重大訴訟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某些成員是某些日常業務或資產收購項目中產生的訴訟案件的當事人,但是本集團管理層相信,任何上述案件產生或可能產生的法律責任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負面影響。

承董事會命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李慶奎 董事長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李慶奎(董事長,非執行董事)、陳建華(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王映黎(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陳斌(執行董事)、耿元柱(執行董事)、苟偉(非執行董事)、褚玉(非執行董事)、張科(非執行董事)、丁慧平(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大樹(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宗文龍(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 僅供識別

一.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財務信息摘要

下列合併財務資料,摘錄自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年報中所載的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已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66,788,917	67,781,771
經營費用			
燃料成本		(25,640,107)	(32,796,510)
煤炭銷售成本		(1,258,431)	(707,246)
折舊及攤銷		(9,228,834)	(8,065,685)
維護、保養及檢查費用		(3,089,775)	(2,836,626)
員工成本	5	(4,260,702)	(3,730,776)
行政費用		(3,595,808)	(3,380,610)
營業税金及附加	6	(614,996)	(481,688)
其他經營費用		(1,112,241)	(1,059,155)
		(48,800,894)	(53,058,296)
經 營 利 潤		17,988,023	14,723,475
投資收益	7	56,411	167,263
其他收入	8	504,035	426,887
其他收益淨額	8	(185,629)	(325,83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06,349	70,839
財務費用	9	(5,849,884)	(6,317,901)
應佔聯營及合營公司利潤		317,722	713,366
除税前利潤		12,937,027	9,458,091
所得税	11	(3,157,593)	(1,936,271)
本年度利潤	10	9,779,434	7,521,820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其他綜合(支出)/收益 (已扣除所得税) 期後可能轉入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價值			
(損失)/收益	12	(2,574)	27,054
本年度綜合收益合計		9,776,860	7,548,874
本年度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權益持有人		7,329,439	5,959,045
非控股股東權益		2,449,995	1,562,775
		9,779,434	7,521,820
本年度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權益持有人		7,326,880	5,985,780
非控股股東權益		2,449,980	1,563,094
		9,776,860	7,548,874
每股基本盈利	13	人民幣0.802元	人民幣0.743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產房及設備 大學 大型租賃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143,540,813 19,502,837 2,484,226 6,191,740 1,448,791 9,861,889 398,917 2,277,321 193,146	127,014,543 19,744,389 1,976,102 5,308,476 1,021,112 10,226,885 386,832 2,048,035 388,527
		185,899,680	168,114,901
流動資產 存貨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訂金、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可收回税項 限制存款 預付租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2,052,855 9,379,928 2,847,649 110,869 346,570 100,125 9,238,080	3,262,816 8,954,117 2,769,304 154,271 319,493 70,168 5,204,959
流動負債 動負債款款 動負債款款 一度貸貸款款 一度資質數數 一度資子 一度 一度 一度 一度 一度 一度 一度 一度 一度 一度 一度 一度 一度	15 16	16,973,797 625,000 9,260 3,515,879 15,756,069 2,996,498 73,530 715,627 16,425,445 9,129,501 923,303	18,843,245 550,000 9,633 3,530,120 16,805,230 7,392,270 65,073 581,562 14,481,887 7,241,535 579,543 70,080,098
淨流動負債		(43,067,833)	(49,344,97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2,831,847	118,769,931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56,567,601	53,501,585
股東貸款		1,328,666	550,000
國家貸款		73,722	86,712
其他貸款		5,860,889	5,653,348
應付長期債券		11,058,239	7,052,401
融資租賃承擔	15	2,779,887	2,490,591
長期應付款		385,962	410,447
預計負債		93,375	86,458
遞 延 政 府 補 助	8(a)	1,200,904	989,726
遞延收入		2,268,371	2,210,399
遞延税項負債		3,127,400	2,801,802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24,692	
		84,769,708	75,833,469
資產淨額	,	58,062,139	42,936,46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862,977	8,807,290
儲 備		33,836,212	22,897,890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持有人的權益		43,699,189	31,705,180
非控股股東權益		14,362,950	11,231,282
總權益		58,062,139	42,936,462

財務報表附註

1.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及應佔聯營及合營公司權益。

除歸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工具是以公允價值列示外,此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

歷史成本一般是基於為取得產品和服務所支付的對價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的結果還是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那些特徵。在本財務信息中計量和/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一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一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一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此外,出於財務報告目的,公允價值計量應基於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以及該等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被歸入第一層、第二層或第三層級的公允價值級次,具體如下所述:

- 第一層級輸入值是指主體在計量日能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 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的報價;
- 第二層級輸入值是指除了第一層級輸入值所包含的報價以外的, 資產或負債的其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以及
- 一 第三層級輸入值是指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列報金額產生影響。這些估計和有關的假設是基於以往的經驗及各種管理層相信在該情況下是合理的其他因素。管理層以這些假設和估計為基準,對一些不能明顯地從其他來源確定其賬面價值的資產和負債作出判斷。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

管理層會對這些估計及所涉及的假設進行持續評估。如果會計估計的修訂只對變更當期產生影響,該修訂會於變更當期確認。如果會計估計的修訂會對變更當期及未來期間產生影響,該修訂會於變更當期及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2. 會計政策變更

在本年間,本集團首次採用以下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編制相關的 新增或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修訂)-僱員福利:員工供款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0-2012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1-2013

上述對國際財務報告新的詮釋和修訂在本年的應用對本財務信息金額或本財務信息中相關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報告

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出於分配資源以及評估業績的目的,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將本集團的收入和利潤視為一個整體進行評估。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和報告分部,並未於本財務信息中列報任何額外的報告分部信息。本集團的主要客戶是與售電業務相關的電網經營者,有關收入已於附註4作出披露。本集團的資產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

4. 営業額

營業額是指售電、售熱及售煤的收入。本集團營業額的主要類別列示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售電收入	62,177,834	63,761,606
售熱收入	3,280,207	2,988,856
售煤收入	1,330,876	1,031,309
	66,788,917	67,781,771

5. 員工成本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員工福利 退休成本 其他員工成本	2,884,206 656,945 719,551	2,521,607 573,994 635,175
	4,260,702	3,730,776

6. 營業税金及附加

營業税金及附加是指城市維護建設税及教育費附加,兩者分別按已付增值税淨額的1-7%及3-5% (2014年:1-7%及3-5%)計算。

7. 投資收益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處置聯營公司產生的投資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股息收入 貸款和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 處置附屬公司產生的投資收益	27,051 21,641 7,719	48,517 2,911 — —————————————————————————————————
	56,411	167,263

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a))	286,426	270,445
供熱管網接駁費及安裝費收入	129,723	111,835
其他	87,886	44,607
,	504,035	426,887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淨額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	(124,602)	(571,449)
材料銷售收入	325,406	380,560
電力價格調節基金(附註(b))	(122,206)	(124,823)
其他	(264,227)	(10,126)
	(185,629)	(325,838)

附註:

(a) 政府補助主要包含增值税税收返還及從政府獲得的環保和供熱補貼。本集團不存在未滿足條件而確認的政府補助。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已經根據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遞延攤銷進入損益。 2015年,本集團共收到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為人民幣286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54百萬元),攤銷進入損益的金額為人民幣75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61百萬元)。

(b) 電力價格調節基金指該集團位於寧夏回族自治區的附屬公司就其跨省輸出電力所支付的價格調節費用。價格調節基金的支付或收取是依據寧夏回族自治區的管理部門下發的條例。

9. 財務費用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的利息減:利息費用資本化	6,180,498 (620,677)	6,785,042 (699,349)
外幣匯兑淨損失 未確認融資費用攤銷 其他財務費用	5,559,821 76,700 159,832 53,531	6,085,693 10,071 150,332 71,805
	5,849,884	6,317,901

在建工程利息費用已按5.83% (2014年: 6.38%)的平均年利率資本化。

10. 本年度利潤

計算本年度利潤時已扣除/(計入):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攤銷		
-預付租賃	87,437	69,685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64,759	156,948
核數師酬金	10,350	9,600
存货成本	29,772,196	36,032,935
減值損失確認		
一應 收 賬 款 和 應 收 票 據	154,175	79,269
- 訂金、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51,179	5,873
- 存貨	5,825	21,016
一在 建 工 程	33,648	48,15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55,179	1,506,847
減值損失轉回		
一應 收 賬 款 和 應 收 票 據	(1,000)	(156)
- 訂金、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2,298)	(45,267)
- 存貨	(7,458)	(979)
有關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費用	115,760	107,746
研究開發支出	18,991	19,701

11.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所得税費用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税項本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税準備以前年度(多提)/少提所得税	3,338,481 (10,846) 3,327,635	2,120,505 13,042 2,133,547
	遞 延税 項 臨 時 性 差 異 和 税 務 虧 損 的 產 生 及 轉 回	(170,042)	(197,276)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 所得税費用總額	3,157,593	1,936,271
12.	其他綜合(支出)/收益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證券: 本年度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其他綜合收益已計入/(扣除)的 遞延所得税淨額	(3,284)	32,890 (5,836)
	其他綜合(支出)/收益(已扣除所得税)	(2,574)	27,054

13.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普通股股東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7,329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5,959百萬元)及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行在外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9,137,011,173股(2014年:8,018,787,948股)計算得出。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2015年和201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售電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8,328,268	8,076,581
售熱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357,856	377,171
售煤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941,555	594,941
	9,627,679	9,048,693
減:壞 賬 準 備	(247,751)	(94,576)
	9,379,928	8,954,117

附註:

- (i)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中包含有追索權應收賬款保理共計人民幣350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442百萬元)。由於本集團保留了對這些應收賬款相關的信用風險,因此未予以終止確認。這些應收賬款保理所對應的貸款年末餘額為人民幣300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400百萬元)。
- (ii)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其供應商背書銀行接納的賬面價值共計人民幣369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321百萬元)的應收票據(「背書票據」),以清償欠付該等供應商的應付賬款(「背書」)。董事認為,本集團仍保留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包括與該等背書票據有關的違約風險,因此,其繼續確認背書票據及相關已清償應付賬款的全部賬面價值。於2015年12月31日,以有追索權的背書票據清償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69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321百萬元)。
- (iii)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為已貼現給銀行或已背書給供應商的銀行承兑匯票,共計人民幣3,093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2,770百萬元)。根據中國票據法,若銀行違約,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對本集團擁有追索權(「繼續涉入」)。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移有關終止確認票據的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因此,其已終止確認該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應付賬款的全部賬面價值。本集團因繼續涉入終止確認票據以及回購終止確認票據的未折現現金流而面臨的最大損失風險與其賬面價值相同。董事認為,本集團繼續涉入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與終止確認相關的損失共計人民幣0.63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3百萬元)已計入損益。
- (iv)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計人民幣510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830百萬元)的應收賬款在無追索權保理條款下出售給銀行。在無追索權保理合同項下,由於本集團已將上述應收賬款的重大風險和回報轉移給了銀行,故將其終止確認。與應收賬款終止確認相關的損失共計人民幣0.3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0.7百萬元)已計入損益。

1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壞賬準備後)基於近似收入確認日的發票日期而進行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2014年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少於1年 9,	280,392 8,552,193
1至2年	97,693 111,498
2至3年	329 204,242
多於3年	1,514 86,184
9,	379,928 8,954,117

15. 融資租賃承擔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情況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	2月31日
	最低租賃	最低租賃	最低租賃	最低租賃
	付款額現值	付款額	付款額現值	付款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715,627	885,713	581,562	752,876
一至兩年	759,323	890,472	621,549	772,655
兩至五年	1,855,450	1,983,093	1,669,042	1,872,776
五年以上	165,114	187,163	200,000	216,115
	2,779,887	3,060,728	2,490,591	2,861,546
	3,495,514	3,946,441	3,072,153	3,614,422
減:未來利息支出總額		(450,927)		(542,269)
融資租賃承擔現值		3,495,514		3,072,153

15. 融資租賃承擔(續)

2015年,本集團與金融租賃公司新簽訂6筆為期2年到8年的售後租回協議,向其出售相應資產的同時以租賃形式將出售資產租回。租賃合同期滿後,本集團在付清租金等全部款項後有權選擇以名義貨價(人民幣1元)留購租賃物。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售後租回交易安排以融資租賃形式持有的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中核算的發電機及相關機器和設備以及於無形資產中核算的特許權資產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4,276百萬元和人民幣248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3,924百萬元和人民幣265百萬元)。

16.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自發票出具日起計算的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1,904,111	10,728,824
一至兩年	2,108,707	1,682,652
兩年以上	2,412,627	2,070,411
	16,425,445	14,481,887

17. 股息

(i) 應付本公司股東權益持有人的本年度股息: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日後擬派末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0.300元(2014年: 每股人民幣0.270元)

2,958,893

2,377,968

根據於2016年3月24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通過的決議,本公司將向股東分派2015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00元,但有待於即將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上經由股東核准。

(ii) 於本年度核准及已分派的應付本公司股東權益持有人的以前會計年度股息: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度核准及已分派之以前 會計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 幣0.270元(2014年:每股人民幣 0.225元)

2,377,968

1,658,494

18. 收購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2015年7月1日從中國華電收購了湖北發電及其子公司(「湖北集團」)82.5627%的股權。湖北集團是一個綜合性的發電集團,主要在湖北省從事電力和新能源的發展,投資,建造,運營和管理,目前裝機容量為5,120 MW。

轉讓對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其他應付款 4,124,382

16,880

合計對價

4,141,262

18. 收購附屬公司(續)

淨資產

與收購相關的費用

金額為人民幣7百萬元的購買相關成本未被包括在轉讓的購買對價內,而是直接確認為當期費用並記錄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的「行政費用」項目下。

於收購日確認的資產和負債公允價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7,289,077

12,541,797
211,868
252,640
921,232
81,108
14,924
31,250
200,358
19,444
885,821
207,034
1,547,602
(6,163,005)
(500,000)
(819,714)
(928,118)
(496,550)
(26,883)
(691,731)

收購日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總額為人民幣886百萬元,該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的合同總額為人民幣889百萬元。收購日預計無 法收回金額為人民幣3百萬元。

18.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轉讓對價 4,141,262 加:少數股東權益(註) 3,575,494 減:收購確認的可辨認淨資產 (7,289,077)

收 購 產 生 的 商 譽 427,679

註: 在收購日,大約人民幣2,791,183,000元的被收購方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權益包含在上述非控股股東權益的餘額中。

收購湖北集團產生的商譽是由合併對價中的控制權溢價產生的。合 併對價中包含了預期帶來的協同效應和未來於湖北省市場發展產生 的收益的綜合影響。這些收益不能單獨從商譽中辨認出來,因為他們 不能滿足可辨認無形資產的條件。

收購中產生的商譽預計無法作為税務上的可抵扣支出。

由收購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支付的對價4,124,382減:取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547,602)

2,576,780

18.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對本集團經營成果產生的影響

本年利潤包括了湖北集團的利潤人民幣1,126百萬元。本年營業額包括了湖北集團的營業額人民幣5,325百萬元。如果收購湖北集團於2015年1月1日生效,本集團本年總營業額將達人民幣70,383百萬元,而本年利潤則為人民幣10,294百萬元。

該「模擬」資訊僅供説明使用,既不必然反映如果該收購於2015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將實際取得的營業額和經營成果,也不是對未來經營成果的預測。

在確定本集團的「模擬」營業額和利潤時(假設湖北集團已在2015年1月1日被購買),本集團的董事據收購日初始會計處理時確定的公允價值計算所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及無形資產的攤銷,借款成本是基於集團合併後的融資水準,信用評級和債務/股本情況確定的。

19. 或有負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一些附屬公司因收購前事項成為若干訴訟中的被告。截至本年末,上述訴訟正在進一步審理過程中,法律訴訟結果尚無法確定,本公司的董事預計上述未決訴訟的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負面影響。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廣安公司向一家聯營公司龍滩公司提供銀行借款的擔保約為人民幣0.70億元(2014年:人民幣0.76億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除上述訴訟和財務擔保外,本集團無其他重大或有負債(2014年:無)。

二. 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報表財務信息摘要

以下合併財務資料節錄自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年報中所載的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已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及公司資產負債表

2015年12月31日

(金額單位:人民幣千元)

	合 併		公司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項目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已重述)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9,584,650	6,193,376	4,450,017	1,559,719
應收票據	1,478,010	1,741,813	250	400
應收賬款	7,901,918	8,592,511	610,378	745,344
預付款項	418,533	646,456	4,793	109,560
應收股利	690,316	448,096	3,882,133	1,295,615
其他應收款	805,315	1,219,392	9,414,503	9,698,033
存貨	2,052,855	3,795,698	253,286	453,979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	10,000	9,110	_	_
其他流動資產	1,034,354	981,062	41,053	95,108
流動資產合計	23,975,951	23,627,514	18,656,413	13,957,758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98,604	401,443	130,109	130,109
長期應收款	290,825	215,710	355,227	209,429
長期股權投資	9,845,218	10,286,423	43,466,988	41,126,007
固 定 資 產	135,901,635	130,766,912	10,486,447	7,977,147
在建工程	15,598,842	17,634,377	3,296,389	3,386,447
工程物資	419,817	73,109	262,343	24,645
工程及工程物資預付款	3,532,183	2,233,919	1,109,938	910,644
無形資產	13,425,900	14,654,741	171,528	116,722
商譽	1,072,920	1,072,920	12,111	12,111
遞延所得税資產	206,805	388,285	_	_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86,496	1,842,325	415,132	200,054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2,679,245	179,570,164	59,706,212	54,093,315
資產總計	206,655,196	203,197,678	78,362,625	68,051,073

合併及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2015年12月31日

(金額單位:人民幣千元)

	合併		公司		
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3,161,595	17,332,613	3,960,481	6,616,957	
應付票據	1,577,396	1,007,551	151,000	198,854	
應付賬款	14,900,162	14,363,556	1,462,833	911,961	
預收款項	1,371,305	1,380,926	3,601	5,515	
應付職工薪酬	201,619	203,320	30,394	26,425	
應交税費	1,648,195	1,313,784	72,244	64,481	
應付利息	635,846	724,772	470,494	503,168	
應付股利	1,543,662	516,325	1 102 007	1 174 007	
其他應付款	4,621,544	4,862,278	1,182,887	1,174,997	
其 他 流 動 負 債 一 年 內 到 期 的	15,756,069	16,805,230	15,756,069	16,805,230	
非流動負債	11,726,516	16,600,928	3,950,716	8,401,288	
流動負債合計	67,143,909	75,111,283	27,040,719	34,708,876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63,830,878	64,139,699	7,768,976	3,554,926	
應付債券	11,058,239	7,548,351	10,560,939	7,052,401	
長期應付款	3,165,849	2,901,038	_	_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24,692	25,200	_	_	
專項應付款	7,006	11,734	5,656	5,656	
預計負債	93,375	86,458	_	_	
遞延所得税負債	2,396,146	2,728,370	49,032	46,121	
遞 延 收 益	3,035,442	2,771,020	53,438	28,469	
非流動負債合計	83,611,627	80,211,870	18,438,041	10,687,573	
負債合計	150,755,536	155,323,153	45,478,760	45,396,449	
股東權益:					
股本	9,862,977	8,807,290	9,862,977	8,807,290	
資本公積	13,295,746	11,420,813	13,635,097	8,984,046	
其他綜合收益	24,885	27,444	8,404	8,809	
專項儲備	88,325	107,674	70,387	81,084	
盈餘公積	2,521,414	1,830,257	2,521,414	1,830,257	
未分配利潤	16,575,484	11,951,754	6,785,586	2,943,138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2,368,831	34,145,232	32,883,865	22,654,624	
少數股東權益	13,530,829	13,729,293			
股東權益合計	55,899,660	47,874,525	32,883,865	22,654,624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206,655,196	203,197,678	78,362,625	68,051,073	

合併及公司利潤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額單位:人民幣千元)

		合	合 併		司
項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已重述)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營業總收入	71,014,693	76,633,251	8,621,500	10,068,190
2.	營 業 總 成 本				
	減:營業成本	47,213,012	55,415,603	5,732,925	7,252,458
	營 業 税 金 及 附 加	709,423	597,178	98,636	97,700
	管 理 費 用	1,995,225	1,977,486	422,317	391,221
	財務費用	5,955,205	6,717,251	1,379,508	1,624,322
	資產減值損失	1,684,692	1,626,293	1,592,310	2,030,758
	加:投資收益	398,442	837,078	7,542,784	3,572,936
	其中: 對聯營企業和 合營企業的				
	投 資 收 益/ (損 失)	338,734	664,509	(94,246)	163,072
3.	營業利潤	13,855,578	11,136,518	6,938,588	2,244,667
	加:營業外收入	501,804	425,114	27,249	15,566
	其中: 非流動資產處				
	置利得	11,373	16,871	2,854	6,284
	減:營業外支出 其中: 非流動資產處	542,101	914,113	51,353	58,507
	置損失	138,092	749,778	47,807	52,777
4.	利 潤 總 額	13,815,281	10,647,519	6,914,484	2,201,726
	減:所得税費用	3,335,282	2,218,310	2,911	
5.	淨利潤	10,479,999	8,429,209	6,911,573	2,201,726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淨利潤	7,693,880	6,355,824	6,911,573	2,201,726
	少數股東損益	2,786,119	2,073,385		

合併及公司利潤表(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金額單位:人民幣千元)

合 併		合併 公司		1	
項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已重述)	2015年度	2014年度
6.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其他	(2,574)	27,054	(405)	8,660
	綜合收益的税後淨額 (一)以後不能重分類進	(2,559)	26,735	(405)	8,660
	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二)以後將重分類進	-	_	_	_
	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1. 權益法下在被投資 單位以後將重分類 進損益的其他綜合	(2,559)	26,735	(405)	8,660
	收益中享有的份額 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 其他綜合收益的	(430)	9,228	(405)	8,660
	税後淨額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其他	(2,129)	17,507	_	_
	綜合收益的税後淨額	(15)	319		
7.	綜合收益總額	10,477,425	8,456,263	6,911,168	2,210,386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綜合收益總額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	7,691,321	6,382,559	6,911,168	2,210,386
	綜合收益總額	2,786,104	2,073,704		_
8.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2	0.793	n/a	n/a
	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n/a	n/a	n/a	n/a

三. 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差異説明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重大差異對歸屬於股東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和淨資產的影響分析如下:

			司股東權益		司股東權益
		持有人的淨利潤		持有人的	内淨資產
				2015年	2014年
		2015年度	2014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重述)		(已重述)
按中國會計準則		7,693,880	6,355,824	42,368,831	34,145,232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調整的項目及金額:					
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1)	(755,748)	(999,840)	3,357,611	(4,416,338)
政府補助	(2)	35,622	29,431	(454,761)	(444,060)
維簡費、安全生產費及 其他類似煤礦企業專					
項費用	(3)	(17,677)	56,245	4,547	818
調整對税務的影響		37,238	6,775	(744,918)	(78,483)
歸屬於少數股東		336,124	510,610	(832,121)	2,498,011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7,329,439	5,959,045	43,699,189	31,705,180

註:

(1) 根據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無論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還是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本集團在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資產和負債,均是按照購買日被購買方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以購買日確定的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為基礎對子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調整。本公司所支付的合併成本大於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對於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本集團在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資產和負債,是按照合併日被合併方的帳面價值計量。本公司支付的合併對價帳面價值大於合併中取得的淨資產帳面價值份額的差額,應調減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或留存收益。

另外,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併,在合併當期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應當對合併報表的期初數進行調整,同時應當對比較報表的相關專案進行調整,視同合併後的報告主體在以前期間(不早於雙方處於最終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時間)一直存在。

註:(續)

(2)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滿足一定條件的政府補助會先記於長期負債,並當有關的工程符合政府補助的要求時,在其有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攤銷記入利潤表內。

根據企業會計準則,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有政府檔規定記入資本公積的)不確認 為遞延收益。

(3) 按中國政府相關機構的有關規定,煤炭企業應根據煤炭產量計提維簡費、安全生產費及其他類似煤礦企業專項費用,計入當期費用並在所有者權益中的專項儲備單獨反映。按規定範圍使用專項儲備用於費用性支出或形成固定資產時,按實際支出或形成固定資產的成本沖減專項儲備。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維簡費、安全生產費及其他類似煤礦企業專項費用在提取時以利潤分配形式在所有者權益中的專項儲備專案單獨反映。對在規定使用範圍內的費用性支出,於費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相關資本性支出則於發生時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按相應的折舊方法計提折舊,同時按照當期維簡費、安全生產費及其他類似煤礦企業專項費用的實際使用金額在所有者權益內部進行結轉,沖減專項儲備項目並增加未分配利潤項目,以專項儲備餘額沖減至零為限。